

证券代码：835438

证券简称：戈碧迦

公告编号：2024-050

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公司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制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。

一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

1、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；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为 6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2、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3、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。

4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。

二、审议程序

2025 年 4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其中《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其他规定

- 1、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；独立董事、外部董事津贴按年发放。
- 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- 3、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董监高本人承担。
- 4、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上述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北戈碧迦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1 日